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 目药 公告编号：临 2022-014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直接与间接持股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薄荷”）。
- 担保人名称：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天目”）
- 本次拟以黄山天目名下不动产为黄山薄荷向黄山屯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弈棋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弈棋支行”）公司申请三年期 1345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直接与间接持有全资子公司黄山薄荷，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与黄山屯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弈棋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弈棋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申请1345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3年。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自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增加向金融机构（包括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增加向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88）。

本次贷款及担保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7年10月28日

住所：安徽省黄山市黄山经济开发区翰林路7号

法定代表人：李峰

注册资本：叁仟万圆整

经营范围：生产小容量注射剂、片剂（含抗肿瘤类）、颗粒剂、硬胶囊剂、丸剂（水密丸、水丸、浓缩丸）、糖浆剂、口服液、酞剂（含外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及“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黄山天目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末（万元） （经审计）	2021年9月末（万元）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486.84	108,683.98
总负债	10,974.68	11,070.12
净资产	512.16	-3,377.49
借款总额	3,200.00	3,200.00
营业收入	3,504.53	1,953.34
净利润	-855.82	-977.29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975 万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黄山九龙低碳经济园区九龙大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李峰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自产的原料药、薄荷脑、薄荷素油（出口限非许可证、非配额产品）；食品添加剂（天然薄荷脑、亚洲薄荷素油）生产和销售；中药提取物的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黄山薄荷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末（万元） （经审计）	2021 年 9 月末（万元）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3,295.45	125,879.86
总负债	10,431.58	9,699.56
净资产	2,863.86	2,888.43
借款总额	7,685.71	7,060.00
营业收入	845.85	88.84
净利润	-105.57	24.57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系为公司直接与间接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担保方式：房产抵押保证

2. 担保期限：2022 年 3 月 9 日至 2025 年 3 月 9 日。

3. 担保范围：债务人和银行在债务确定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含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等）、甲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董事会在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新增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授信与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次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 亿元，系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有利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其部分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次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1,445 万元（本金、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7.12%，全部为公司为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以及下属子公司为上市公司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2 日